



会计师事务所

执业证书

名称：北京中轩拓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（普通合伙）

首席合伙人：靳洪庆

主任会计师：

经营场所：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35号院1

号楼8层816室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执业证书编号：11010251

批准执业文号：京财会许可[2016]0028号

批准执业日期：2016年5月30日

证书序号：0022579

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发证机关：北京市财政局

2024年 9 月 29 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